

# 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1, 2, 3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14080000000222500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稷山县

## 一、招标条件

本 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招标项目编号: E140800000002225001),已由稷山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上级专款+县级配套,招标人为 稷山县水利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汾河干流稷山县县城段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1950m<sup>3</sup>/s;乡村段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1500m<sup>3</sup>/s;护岸防洪标准为5年一遇,设计洪峰流量920m<sup>3</sup>/s。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001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3标

- (1) 合同名称: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3标;
- (2) 合同编号: FHGLJSDFHNLTS GC-TJ-03;
- (3) 招标内容:左堤以路代堤路面硬化工程(3.373km)、边坡防护(7.367km)、堤防安全监测工程;下费段防汛抢险道路(3.478km)、边坡防护(3.478km);坑东村段护岸(4.487km)、险工段(0.8km)、道路引坡改造、防汛抢险道路、边坡防护;临时工程;
- (4) 建设工期:730日历天。

002002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4标

- (1) 合同名称: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4标;
- (2) 合同编号: FHGLJSDFHNLTS GC-TJ-04;
- (3) 招标内容:县城段主河槽疏浚工程(县城段清淤5.91km,清淤宽度180m);河道清障;临时工程;
- (4) 建设工期:730日历天。

003003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5标

- (1) 合同名称: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5标;
- (2) 合同编号: FHGLJSDFHNLTS GC-TJ-05;
- (3) 招标内容:乡村段主河槽疏浚工程(乡村段清淤35.495km,清淤宽度40m);河道清障;临时工程;
- (4) 建设工期:730日历天。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001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3标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资质且年检合格;
-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通过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5、主要人员素质和能力要求: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要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经理;技术负责人须符合专业要求并取得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各主要工作岗位必须满足持证上岗条件;
- 6、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必须满足本工程需要;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8、近三年企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
- 9、投标人不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及“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失信黑名单中。

002002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4标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资质且年检合格；
-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通过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5、主要人员素质和能力要求：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要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符合专业要求并取得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各主要工作岗位必须满足持证上岗条件；
- 6、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必须满足本工程需要；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8、近三年企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
- 9、投标人不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及“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失信黑名单中。

#### 003003汾河干流稷山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土建05标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含贰级）资质且年检合格；
-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通过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5、主要人员素质和能力要求：拟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要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符合专业要求并取得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各主要工作岗位必须满足持证上岗条件；
- 6、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必须满足本工程需要；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 8、近三年企业信誉、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
- 9、投标人不在“信用中国”网站首页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及“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失信黑名单中。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6-30 08:00:00至2023-07-06 18:00:00，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00元，售后不退。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 (<http://jyzt.sxzwfw.gov.cn/>) 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联系代理公司按照要求支付文件费用后，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sxz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7-21 08:30:00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ggzyjyzt.yuncheng.gov.cn](http://ggzyjyzt.yuncheng.gov.cn)）上传经过CA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sxt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7-21 08:30:00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 七、其他公告内容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 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稷山县水利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稷山县水利局

地址：运城市稷山县稷王南路7号

联系人：高武军

联系电话：1349487794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盛兴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27号万邦国际28楼2820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634979506

电子邮件：sxysx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杨建丽